

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及相关议案，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报株洲市国资委审核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7 号：员工持股计划》的相关要求，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尚未收到株洲市国资委的相关审核反馈信息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暂未有最新进展。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1 月 18 日